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UN 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關於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完成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以芳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1年5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以芳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姚方先生、徐曉亮先生、龔平先生、潘東輝先生及張厚林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憲先生、黃天祐博士、李玲女士及湯谷良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 2021-068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 复药 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 复药 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 复药 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 复药 03

债券代码：175708

债券简称：21 复药 01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于2020年5月19日出具《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SCP325号）（以下简称“通知书”），接受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额度为人民币50亿元，注册额度自2020年5月19日起2年内（以下简称“注册有效期”）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本公司已于2021年2月完成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2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近日，本公司于通知书项下注册额度内完成 2021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融资券”）的发行，现将本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本期融资券名称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融资券简称	21 复星医药 SCP002	本期融资券代码	012101935
发行总额	人民币 15 亿元	期限	120 日
计息方式	固定利率，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单位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利率	2.90%

起息日期	2021年5月25日	兑付日期	2021年9月22日
主承销商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本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刊登。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